

合 同 协 议 书

项目名称：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
排查与评估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6-C3-990074-BSXS

采购人（甲方）：百色市生态环境局

供应商（乙方）：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与聿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的联合体

日期：2026年7月7日

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

排查与评估项目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百色市生态环境局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供应商（乙方）：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与聿建工程设计有
限公司的联合体

项目名称：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排查与评估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6-C3-990074-BSXS

签订地点：百色市

签订时间：2026年7月7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人承诺等相关要求，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项下乙方为联合体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对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甲方有权向联合体任意一方主张全部合同权利。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一）服务名称：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排查与评估项目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三）服务内容及要求：在百色市开展100个行政村的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排查与评估，并开展一个乡镇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案的编制，成果的内容必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本合同约定的有关要求和国家、地方有关标准，并按法定程序完成报批。

第二条 合同金额

（一）本项目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玖仟元整（¥799000.00元）。

（二）合同合计金额包含：

（1）实施和完成本项目全部服务工作所需要的全部费用，包括本项目产生的费用主要为前期现场调研与资料收集、现场调研、水质检测、技术评估、专家评审及会议、管理费、税费等环节费用。

（2）供应商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人力、物力等，竞标报价包括全部内容，成交后采购方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

第三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技术服务质量必须与采购文件和承诺相一致。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一) 乙方应按规定时间节点内完成项目工作。

(二)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著作权或其他权利,若因乙方提供的服务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的,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赔偿范围包括甲方因此产生的全部直接、间接损失。

(三)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项目实施工作有关技术资料。

(四)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 乙方可就定位、产业联合专业单位合作编制。

(六) 乙方所交付的技术成果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第五条 服务期和验收

(一)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乙方应对提交的技术资料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交给甲方。

(三) 乙方应按要求提交技术服务材料: 《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排查与评估报告》1 份、1 个乡镇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案》文本及附图 1 份;包括电子文档和纸质文档(纸质装订文本 5 份,电子文件(存储于 U 盘或光盘) 2 份),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付。

(四) 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并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及全部验收所需资料后,甲方应在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五)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个工作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服务、质量保证期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为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第七条 服务费及支付期限

(一) 本项目服务费总金额为(大写)柒拾玖万玖仟元整(¥799000.00 元)。

(二) 支付方式:分两期支付。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完成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现场排查并提供初步调查成果、完成《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排查与评估报告》编制及 1 个乡镇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案》编制并通过专家评审,提交最终成果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成交供应商需开具相应数额的正式发票给采购人后,采购人再支付费用。

即:

(1) 第一期: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即人民币(大

写): 叁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 小写: (¥ 399500.00 元)。按照联合体协议占比, 支付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人民币(大写): 叁拾壹万玖仟陆佰元整 , 小写: (¥ 319600.00 元); 支付聿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人民币(大写): 柒万玖仟玖佰元整 , 小写: (¥ 79900.00 元)。

(2) 第二期: 完成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现场排查并提供初步调查成果、完成《百色市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排查与评估报告》编制及 1 个乡镇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案》编制并通过专家评审, 提交最终成果后 3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即人民币(大写): 叁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 小写: (¥ 399500.00 元)。按照联合体协议占比, 支付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人民币(大写): 叁拾壹万玖仟陆佰元整 , 小写: (¥ 319600.00 元); 支付聿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人民币(大写): 柒万玖仟玖佰元整 , 小写: (¥ 79900.00 元)。

(三) 乙方 1 (联合体牵头人) 账户信息

户名: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开户行: 农业银行南宁市国贸支行

账号: 2002 3001 0400 0376 7

乙方 2 (联合体成员) 账户信息

户名: 聿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账号: 1306 0000 0000 40415

(四) 甲方开票信息: _____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无瑕疵的技术服务。乙方对项目服务成果的质量负责, 若因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符合质量要求, 乙方应负责进行修改完善, 直至通过审批。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 乙方交付的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采购文件及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 经甲方书面通知后, 乙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负责修改完善并重新提交。若修改后仍不符合要求, 或逾期未完成修改的, 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继续返工(以两次为限)或单方解除合同, 乙方除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外, 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

(二) 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规定履行应负的责任, 所造成的后果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

证明。

(三)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一)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 诉讼期间, 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 须经财政部门审批, 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 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一)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二)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一) 采购文件;

(二) 响应文件;

(三) 成交通知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三份, 乙方三份。

甲方 (章) 2026 年 7 月 7 日	乙方 1 (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2026 年 7 月 7 日	乙方 2 (章) 丰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7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南宁市教育路 5 号	单位地址: 中国 (广西) 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体强路 19 号阳光城时代中心 C 号十四层 1402 号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阳昭孙	法定代表人: 梁善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0771-2286976	电话: 0771-5725323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hky@sthjt.gxzf.gov.cn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南宁市国贸支行	开户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账号:	账号: 2002 3001 0400 0376 7	账号: 1306 0000 0000 40415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30000	邮政编码: 530000

